

冬是归藏,而非退场

■华智慧

落日归山海,山海藏深意。每个时节,都有属于自己的光和味道。

岁序仲冬,光阴微澜,天地以寒为笔,书写了内敛的智慧——唯善藏者,方得生机。

“天地不通,闭塞而成冬。”冬,便是大自然的无尽藏——草木敛去锋芒,果实深埋土壤;残荷不再仰天,低头回望荷塘;河水流逝放缓,终至冰封蛰伏;寒雁列阵南飞,小城覆霜夜凉……天地苍茫,一派素简,连时光都仿佛放慢了脚步,滤去了喧嚣与浮躁,将浮世过往细细沉淀。

很冷的清晨,北风吹了一夜,满地落叶是最好的见证。六点多钟,天光开始变得明澈。抬头望,一轮未及落下的冷月,清朗朗

地挂在疏枝间,隐匿了满身光华。小城阡陌,静默不语,却又欲说还休。此刻,竟平添了几分“孤城寒日萧萧影”的苍凉诗意。

连日晴好,也让小城的晨昏愈发寒凉。寒风如刀,每一缕空气似乎都在无情地剥夺着身上仅存的那份温暖。走在街头,行色匆匆的路人,甚至难以分辨出男女老幼。

当暮色四合,城市在寒潮中瑟缩,用里街庆丰路市政工地转角的夜市,却正上演着另一幕温暖叙事——那一溜的长街,灯火通明,人声鼎沸;有做小炒烧烤的,架在电瓶三轮车上的简易炉灶正跳动着红红的火苗;也有卖卤煮熟食的,可以随意称切打包;还有出售水果饮料的,成箱成打整齐码放在一边,更多的则是零取散称;甚至还有补衣服、理发

的,也在角落支起了摊位,融入这喧闹的生活画卷……

走出工地的工人们,三五成群地围坐在折叠餐桌椅旁,工装上的泥浆,成为彼此的接头暗号;来不及摘掉的安全帽,正反射出最柔和的光;粗糙开裂的双手,夹取着热气腾腾的食物;各地的乡音在寒风中此起彼伏,有的谈论着老家地里的收成,有的分享着家中孩子的趣事,有的讨论着工地上发生的新鲜事,还有的已经在着手预订过年回家的车票……天南地北的方言,交织成家的共同信仰。五湖四海的人们,在这个小小的夜市找到了家的归属感,如同千里之外的那间老屋,是最温暖的藏所——有风,有月,有故乡。

简单的食物、拥挤的摊位、嘈杂的环境,这一场最平凡的人间

烟火,每天都在上演。那一张张折叠桌椅,撑起来是烟火,摊开来便是人间,烟火滚烫,人间炽热。这一段不长的距离,是我上下班的必经之路,也是冬日寒风里最温暖的慰藉。期盼遇上红灯,甚至堵车,好让时间可以把我藏在此刻,藏进这和煦的人间烟火中。

在四季的尽头,看烟火起,慢煮茶,把那些纷扰的时光都熬出甜香。然后停下来,静下来,看雪落满肩,也看人间冷漠。这种藏,不是退缩和逃避,而是一场蕴含无限可能的蛰伏,是以一抹暖色收藏生命的蓬勃待发,更是与世间保持清醒的边界距离,在若即若离间,且蓄,且守,且盼,找到自在的尺度和价值。

春生、夏长、秋收、冬藏,往复循环,不休不止,往前。

岁暮藏冬,静待新章。

乡村羊事

■姚孝平

过去的农村,人畜共居。一个房屋,除了住人,还得垒鸡窝、砌猪圈、搭羊棚,供这些家禽家畜居住。这是农耕社会几千年来形成的面貌。

家畜中,农民和羊接触时间最长,感情最深。我们那个村上,家家户户养羊,再穷的人家也有一个羊棚,里面或卧或站着哪怕一头羊。

养羊是村里人最重要的经济来源之一。一头成年的羊,基本重八十来斤,价格在每斤十三元左右,就是一千来块钱。一般都养四五头甚至更多,一个羊棚一年可产出五六千元。小羊更贵。

我家那时养着三头羊,冬天时,我在楼上忽然听到一阵“咩咩”的脆声,赶紧跑下来,爷爷已经蹲在羊棚前了。他笑眯眯地盯着看,三只米白色的小羊试图站立,又一下摔倒了,不停地叫,可爱极了。隔了两天,爷爷把其中一头背到镇上,卖给小贩。六七斤的小羊,

每斤价格三十多元,供不应求。回到家,爷爷把捂得热乎乎的两百多元钱交给奶奶,奶奶割草的劲头更足了。

老人特别喜欢养羊,羊基本是老人在管理。养羊没有成本投入,吃的草是野生的,地里到处都是,不花钱。养鸡鸭吧,得喂粮食。又不像养猪,得先花钱买小猪。小羊都是自家的大羊生的,养大后再生小羊,周而复始。割草的任务落在老人肩上,他们觉得割草是轻便活。为防止雨天不能外出,平时就尽量多储存些草料,把鲜草晒成枯草,捆起来应急用。

后来,有的人家种了麦草,长得密密麻麻一大片,割起来方便。割完,过几天又长出一茬。

我读小学时,每天晚上喝完粥,就跟着父亲去羊棚前,喂草,看羊,听它们叫。有一次,父亲笑眯眯地对我说:“这头小羊就归你一个人管,你割草喂它,等羊养大了卖了钱,钱都归你。”我跳了起来,每天放学后,就抓过草篮直奔田野。

农民一般选择冬季卖羊。冬天地里的野草比较少,饲料成了问题;卖了羊,农民给孩子添点新衣服,准备年货。

农家的日常生活,和羊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有时,在地里干活,突然听到附近有羊在咩咩叫,心里猛地一震,“哎呀!羊跑出来了!”赶紧放下手里的活,把羊往家里赶。这羊还不好赶,费了好大的力,喊村民帮忙,几个人围堵,羊群才最终走回了羊棚。有一阵,家里的生蛋鸡每天中午烧饭时咕咕地叫,就是寻不见一个蛋。灶头边,柴房里,天井中,找遍了。一家人犯了愁。最后,奶奶提醒说:“羊棚上寻过没有?”大家都急忙奔到了羊棚前。羊本来安静地卧着,都立即站了起来,惶恐不安,心想:你们这么多人来干吗?我们今天可都乖乖待着呢。我顺着羊栏爬上去,上面扔着许多草团,靠近墙角的草团有些光亮,浅浅的,凹着。好家伙,一窝米白的鸡蛋!我喊了起来,下面七嘴八舌,羊咩咩地乱叫。

多年过去,农村发生了巨变,农民生活水平逐年改善,一些传统产业调整了,猪不养了,兔子不见了,黄瓜不种了,而羊群依然坚实地踩在羊棚里,咩咩的叫声越过无数个春夏秋冬,旋律从未改变。

尽管天天与羊打交道,但农民平时吃不到羊肉,只有遇到谁家有喜事,主家才会杀一头羊。最好选“花羔羊”(未生育的青年羊),羊肉一般红烧,切成均匀的块状,放大锅里煮许久。端上桌时,油光发亮,面上撒着碧绿的葱花。有肥的,有瘦的,有肥瘦相间的,大家站起身,一群筷子挤在一起乱舞。这边的羊肉偏甜口,老少咸宜。羊肉是冬天进补的佳品,温热滋补,饱腹感很强,吃上两大块,都不用吃下顿了。

冬至到,羊肉俏。桐乡地区,无论市区还是乡镇,羊肉面店里,食客总是络绎不绝。立冬和冬至这两天,人们都要吃点羊肉,哪怕是一碗羊肉面。暖了身,驱散了寒意,人们哈着热气,热烈地交谈,才是冬天应有的模样。

说“老”

■节虚

人的一生,总与“老”字有着千丝万缕的羁绊。上学怕老师威严,成家怕老伴唠叨,职场上畏老板权柄。我们皆行走在这条渐老的路径上,到了耳顺之年,方才顿悟“老”与“少”实为阴阳互生,犹如四季更替——若无风霜满鬓的苍颜,何来垂髫总角的烂漫?

“老”字的形貌,在甲骨文中像一位拄杖的佝偻长者,其本义是与“少”相对的年岁累积。它既是生命递进的标尺,标记着“老来得子”的迟暮之喜;亦是智慧沉淀的象征,故而有了“老马识途”的箴言,也有了“老成持重”的稳妥。在历史长河中,“老”字逐渐沉淀出丰富的文化内涵——“天若有情天亦老”的苍凉,“少壮不努力,老大徒伤悲”的警醒,无不

昭示着“老”与“少”之间相生相成的玄妙哲思。

一个“老”字,为这人世平添了三分暖意。它化作“老师”这股充满敬意的称谓,凝为“老伯”的老练通达”的沉稳气质,又何尝不是对生命韧性最为响亮的礼赞?

当“老”字浸润于时光的长河,便积淀出历史的醇厚分量。老街之上,青石板路被年月磨出了温润光泽,默默镌刻着百代过客的悲欢;老屋之巅,飞檐翘角毅然划破天际,静静承载着家族绵延的记忆;老友之间,只需一个心照不宣的眼神,便能唤醒共度的半世情谊。这些附着了“老”字的物事与情愫,恰如一坛窖藏经年的美酒,历久弥香,或似那一碗质朴暖心豆香四溢的家乡老豆腐——滋味平和,却越品越觉底蕴深长。

在老龄化浪潮席卷的当下,“老”字更展现出时代深意。敬老

开表象,人老亦如树老一样值千金——“宝刀未老”的睥睨豪气,“老当益壮”的不屈激昂,乃至“老练通达”的沉稳气质,又何尝不是对生命韧性最为响亮的礼赞?

当“老”字浸润于时光的长河,便积淀出历史的醇厚分量。老街之上,青石板路被年月磨出了温润光泽,默默镌刻着百代过客的悲欢;老屋之巅,飞檐翘角毅然划破天际,静静承载着家族绵延的记忆;老友之间,只需一个心照不宣的眼神,便能唤醒共度的半世情谊。这些附着了“老”字的物事与情愫,恰如一坛窖藏经年的美酒,历久弥香,或似那一碗质朴暖心豆香四溢的家乡老豆腐——滋味平和,却越品越觉底蕴深长。

在老龄化浪潮席卷的当下,“老”字更展现出时代深意。敬老

院的回廊里,冬日暖阳斜照,银发学子在老年大学的课堂上泼墨挥毫,续写着青春的梦想;社区食堂的餐桌旁,老人们捧着热气蒸腾的家常饭菜,言笑晏晏,其乐融融。

从甲骨文到今日指尖轻点的数字时代,从古训“老有所养”的基本保障到当代“老有所乐”的精神追求——这个看似简单的汉字,竟承载了华夏子孙对生命循环最朴素、最通达的认知。它既是一声警钟,催促我们敬畏流逝的光阴,珍视握在手中的此刻;更是一盏明灯,指引我们即便在发如雪,鬓成霜的年纪,也当怀有对生活的持续热忱。

待到那时,我们或许才能真正懂得,“白头到老”的真谛,不过是与一人相伴,在故旧的老巷深处耐心等待,共享那一锅用半生光阴文火慢炖的老火汤。

杜诗里的冬至

■山里人

大雪时分,冬阳和煦,冷也只冷在风里。坐地铁去良渚古城玩,途经杜甫村站,虽没走出,也不知村庄为何取了这么一个名字,但我想到了诗圣杜甫。

杜甫出生于“奉儒守官”之家,一生正值唐朝由盛而衰的转折。其现存的诗歌有1455首之多,且内容“浑涵汪茫,千汇万状”,艺术“沉郁顿挫”又“律切精深”,这千秋不败的诗史传奇,宛如一颗耀眼星辰,闪烁着永不消逝的光芒。“诗人以来,未有如子美者。”唐人元稹可谓切中肯綮。

冬至又如约而至,气温也到了冰点之下。

这个时候,自然不应说“会当凌绝顶,一览众山小”;不应说“读书破万卷,下笔如有神”;也不应说“朱门酒肉臭,路有冻死骨”……理应叙一叙杜甫晚年所写篇什里的“冬至”,许是能穿越时空,跟着老杜信步漫游中唐时期的隆冬。

公元759年冬,为避饥荒,杜甫离开关中,携眷西行,投靠友

酒,且要干尽这杯,在眷恋日常平凡中,对马上要到来的春天充满期盼与希冀。

其二:《冬至》,诗曰:

年年至日长为客,忽忽穷愁泥杀人。江上形容吾独老,天边风俗自相亲。杖藜雪后临丹壑,鸣玉朝来散紫宸。心折此时无一寸,路迷何处见三秦。

大历二年(767)冬至,长年羁旅在外的杜甫,为抒怀弃官飘零——入川后度过的第九个冬至日,写下这首诗。实际上,唐代的冬至诗何其之多,比如,白居易的《邯郸冬至夜思家》,又比如,杜牧的《冬至日遇京使发寄舍弟》,一个想家了,另一个则念及弟弟。何曾像老杜这样,人生有诸多无奈,在万里天涯的孤独衰老中,大雪天还拄着藜杖,站在满是丹枫的荒野岩壑上,遥想那刚散的早朝,那响动的佩玉,那紫宸殿的宫门……想想,杜诗之所以能成为诗史,许是因为诗歌都从他所经受的苦难中来,以及他所在的时代。

有说“冬至大如年,人间团圆”,在这本该团圆的日子,如若

一阵热乎之后,或许能回心转意。冬至夜漫长,感念再这么绵绵不绝,毕竟春天已在来的路上。

其三:《至后》,诗曰:

冬至后日初长,远在剑南思洛阳。青袍白马有何意,金谷铜驼非故乡。梅花欲开不自觉,棣萼一别永相望。愁极本凭诗遣兴,诗成吟咏转凄凉。

这诗虽说是《至后》,却赋在其二的前面,也就是广德二年(764)。彼时,杜甫正效力于成都(剑南)严武那里,可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,冬至之后,即:一年中日最短而影最长的次日,老杜牵挂起了故乡。不得志的诗人触景生情,这一会儿念及家乡胜地风,因遭安史之乱早已今非昔比;那一会儿又惦记一抹蜡黄、一些旧友,实在烦闷极了。原本打算写一写来消消愁的,没想到越写越愁绪满心头。

的确,冬至夜最长,而想的自然也就多。

万古流云,麻纸留痕。一个漂泊在茫茫红尘中的诗人,有淡淡

的乡愁与怀想,也在情理。

杜甫那个时代距今已经遥远,可诗圣留下的脍炙经典长存。

《狂野时代》的现实困境

■陈平

在2025年第78届戛纳电影节主竞赛单元摘得“评委会特别奖”的毕赣新片《狂野时代》,虽在预售阶段票房过亿元,自正式上映起,却面临票房快速下滑、观众流失与评价两极的现实处境。

《狂野时代》的境遇,折射出当下中国电影市场中艺术影片所面临的共同挑战。作为一部具有较高观影门槛的作品,它既要求观众对电影史有基本了解,以辨识片中的互文与致敬;还需对毕赣前作《路边野餐》和《地球最后的夜晚》中的意象体系与叙事逻辑有所了解;更呼唤观众对中国社会变迁具备敏锐的感知与反思,方能把握作品隐喻中的现实指向。

为其颁发“评委会特别奖”的戛纳评委会主席朱丽叶·比诺什曾如此阐释该片的获奖:“这是我们单独设立的奖项,评委会拥有设置特别奖的权利。”

《狂野时代》是一部关于梦境的电影,它充满想法、独具风格,深深打动了我。经我提议,评委会一致同意为它授予这个特别奖。

影片主线设定于人类已不再做梦的未来世界,在那里,一个被称为“迷魂者”的怪物仍沉溺于梦境幻觉,而一位能洞穿幻象的女性,决定潜入他的梦中……全片通过“迷魂者”体验视觉、听觉、味觉、嗅觉、触觉等多重感官维度,串联起五个跨越一个世纪的短片故事。

孙儿上学“三件套”

■俞建平

孙儿上学三件套:书包、水杯和猫粮。学校里有只流浪猫。

开学的时候,他说要带猫粮。说以前有一位老师在投喂流浪猫,现在这位老师调走了,这猫断了吃的,眼巴巴地盯着路过的学生。孙儿说他得去投喂。

学校附近有一家宠物店,招牌上写可以免费送流浪猫口粮,于是我面皮老,上门去讨猫粮。

店家一个小伙子很友善,说进去问同管事的,可是好半天没有出来,我有点要饭的“狼狈”味道,进退不是。

小伙计出来了,给了我猫粮,大约有二两,并告诉我只此一回,下次自己去买。

我理解店家,做宠物生意总不能无限制免费吧。于是当晚我就在京东下单,猫粮很快送达。我用瓶子灌好猫粮,组成孙儿上学的三件套,水杯可以忘记带上,猫粮他是记牢的。

我还有些担心,学校是不是允许学生喂流浪猫?会不会被老师批评?万一被流浪猫抓伤怎么办?小学时喂小区里的流浪猫,曾被抓伤过一次,打了5针疫苗,孙儿说不是猫不好,是自己大意了。

孙儿每天进校门第一件事是去投喂猫粮,开始是两天一小瓶,现在是一天一小瓶,不知是否猫的数量增加了?我不敢问,问了反而是牵挂,把我牵挂进去。

我不养猫,但是不反对别人投喂流浪猫,碰到投喂的邻居我会赞扬几句,我是否有点虚伪?

小时候我家也养猫,叫“阿咪”。冬天里,阿咪跟我一起晒太阳,坐在我的腿上,我像猴子那样,在它的毛发中翻动,给它挠虱子。我拍拍它,它就跳下去了,在我的记忆中没有被猫抓伤过。

阿咪饿了的时候,会缠在你脚边,“喵喵”地跟来跟去,一不留神踩到它的脚,它就大叫一声“喵”,吓家人一大跳。

外婆去菜场买来猫鱼,很便宜的那种小毛鱼,不放盐,说给猫吃盐要脱毛,真假我不知,

易烊千玺在片中一人分饰五角,穿梭于不同时空;舒淇则饰演那位理性敏锐的女性,逐渐被“迷魂者”的存在所感染。